

#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 关于组织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青年” 2023年北京高校新生引航工程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和网络育人工作，扎实做好高校新生教育引导，根据教育部和市委有关部署，市委教育工委将于2023年9月—12月组织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青年”2023年北京高校新生引航工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时代新人铸魂工程”要求，聚焦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思想理论水平、强化心理健康品质、树牢正确价值观念、增强网络文明素养等关键环节，针对性开展线上线下结合、课内课外联动、校内校外协同的教育和实践工作，引导新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争做新时代好青年，努力成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

### 二、主要措施

(一) 实施“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行动。上好“开学第一课”，聚焦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高校党委书记、

校长带头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理论宣讲和专题教育活动，引导新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和“两个结合”的重大意义。发挥思政课主渠道作用，结合 2023 版中央统编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等教材使用，面向新生全面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围绕当前国际国内局势、社会热点问题等，邀请理论名家和专业教师讲授形势政策课，教育新生正确认识、理性看待热点问题。

（二）实施“大思政课”育人主题实践行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市委常委会关于我市防汛救灾工作任务部署，将我市抗洪救灾的鲜活实践融入课堂教学，讲好打赢防汛救灾和恢复重建攻坚“大思政课”。依托“‘京’彩文化 青春绽放”行动，组织新生前往首都文化场所学习实践，引导新生“知北京、爱首都”。组建各类实践宣讲团，围绕助力乡村振兴、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投身防汛救灾一线、参与边疆实践等主题，在新生中广泛宣讲实践活动和感人故事，引导新生上好社会实践“大思政课”。

（三）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行动。创新开展“我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班会、“青春与价值对话”系列活动等，教育新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引导新生知史爱党、知史爱国，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强化诚信教育和学术道德教育，营造“人人知诚信、处处讲道德”的良好氛围。积极开展国家安全、保密、反诈骗、“禁毒防艾”等专题教育，强化案例警示，增强新

生安全意识。

(四)实施网络育人优质生态塑造行动。充分用好网络新媒体途径和平台，主动设置网络议题，精心设计“青春对话课”“校园故事汇”“强国青年说”等网络文化作品，壮大主流声浪。加强对校园网络“大V”的团结引导服务工作，鼓励网络“大V”积极参与网络育人工作。联合新浪微博开展校园“#开学季#”系列活动，组织发起“#微博开学第一课#”“#你好同学#”话题，引导学生展示青春风采。开展网络文明系列宣传活动，组织新生积极创作网络文化作品，以短视频、图片、网文、音频等方式记录校园生活，争做校园好网民。

(五)实施新生心理健康培育行动。综合运用测评量表、个别访谈、档案查询、家校联动等方式，开展新生心理状况全覆盖式筛查，并按照“一人一策”“一人一组”要求，针对性做好心理咨询和服务工作。编制《大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指引》，及时精准识别并有效干预各类心理问题。切实发挥心理健康读本《呵护心理健康 护航青春成长——送给大学生朋友的心理健康提示》作用，引导新生理性看待并积极面对心理问题和精神疾病。举办家长课堂，向新生家长科普心理健康知识，汇聚家校协作工作合力。

(六)实施新生入学适应能力提升行动。建好用好“一站式”学生社区，推动育人力量及优质资源向学生社区集聚，开展专业指导、学业辅导、资助帮扶等适应性教育，帮助新生尽快完成角色转变。组织高年级优秀学生与新生“手拉手”“结对子”，以朋辈辅导方式解决新生思想问题和实际问题。推进学业辅导，健全校院两级学业辅导中心工作机制，帮助新生激

发学习动力、提高学习能力。组织新生家长参观校园，了解学生学习生活环境。深化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引导新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高校党委要抓紧抓新生入学教育的宝贵契机，将新生引航工程纳入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全局，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统筹谋划，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任务分工，确保新生教育全覆盖。

(二) 强化工作保障。市委教育工委按照生均 100 元标准设立新生教育经费(已划拨至学校)，各高校要确保专款专用，并配套设立新生教育专项经费，增强工作保障。要加强校内协作，汇聚宣传、学工、研工、教工、团委、教务、保卫等部门和各院系工作合力，提升工作实效。

(三) 做好总结宣传。各高校党委要加大宣传工作力度，积极主动推广新生教育工作中的特色亮点，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加强工作检查指导，加大考核激励力度，推动新生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各高校要全面总结工作成果，于 12 月 15 日（星期五）前将总结报告报送至市委教育工委宣教处。

联系人：杨雨明 联系电话：55563467

报送邮箱：e8420@126.com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